

# 武威职业学院教务处

## 关于开展教育部 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 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，推动职业学校文化素质教育教学创新，根据教育部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指导委员会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学校将组织开展教育部 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宗旨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，推动职业学校进一步加强学生文化素质教育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。

### 二、工作方式

采取自愿申报、择优立项、自主研究、限时验收的方式。

### 三、申报范围

本次研究项目申报不设课题指南，申报人应围绕职业学校文化素质教育教学创新开展研究，主要聚焦：课程思政、劳动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职业生涯规划、就业指导、创新

创业教育、安全教育、美育、体育、有关领域新形态数字化教材建设等 10 个方面。

#### **四、项目管理**

(一) 项目类别。本年度研究项目分为重大项目、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，申报人可按类别自行申报。

(二) 立项数量及资助标准。教育部计划支持不少于 60 项研究项目。其中：

1. 重大项目 5 项，每项资助不超过 12000 元；
2. 重点项目 15 项，每项资助不超过 8000 元；
3. 一般项目 40 项，每项资助不超过 2000 元；

(三) 时间安排。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0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学校对所有申报的项目先进行资格初审，再推荐到教育部进行资格审查和专家评审等程序，评审结果在文化素质教指委网站上公示 7 天。公示期满，对无异议的项目下达立项通知书。

(四) 鉴定结项。本年度项目原则上要求在 18 个月内完成，自立项之日起计算。

#### **五、申报条件和要求**

##### **(一) 申报人条件**

1. 须为职业学校在岗教职员工，从事一线教学或管理工作的优先。

2. 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须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、指导所申报项目的实施。

3. 重大项目申报人须具有副高级(含)以上专业技术职

称(职务)。

## (二) 申报人所在单位条件

1. 在相关领域具有较深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。
2. 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。
3. 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。

## (三) 申报要求

1. 申报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贯彻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，如实填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；填报的项目组成员有关信息资料，须征得本人同意。

2. 每位申报人限报1项。在研文化素质教指委项目的负责人，不得申报本次年度项目。

3. 申报人应弘扬崇尚精品、严谨治学、注重诚信、讲求责任的优良学风，自觉遵守公平竞争原则和文化素质教指委科研项目管理规定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查实将取消申报资格，通报其所在单位党组织，对已获立项给予撤项。

4. 项目立项后，负责人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。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。

5. 申报的项目名称要符合项目定位，科学严谨、简明规范，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。

6. 申报单位要切实把握好项目的政治方向、学术质量，认真审核申报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7. 鼓励多校联合申报项目，多校联合申报时须有明确的

牵头学校。

8. 项目评审坚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确保质量优先，宁缺毋滥。

9.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将给予撤项处理：

(1) 项目实施情况表明，负责人不具备按原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条件和能力；

(2) 未经批准擅自变更负责人或研究课题；

(3) 在规定的周期内未能如期完成研究任务者。

凡被撤销的项目，由依托学校追回已拨经费并退回资助方；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报文化素质教指委项目。

## 六、申报注意事项

1. 本次项目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；资助项目研究的经费，由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公益支持。

2. 本次项目申报由学校分管部门统一报送，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。

3. 申报的项目须按要求如实填写《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书》(附件 1) 与《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》(附件 2)，申报材料须经申报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、签署意见，盖章后和佐证材料合并装订成一册，寄送提交。

## 七、材料提交

请有申报意愿的老师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及纸质版一式 1 份报送教务处李通晶，由学校统一签署意见、盖章并报送教育部。申报材料包括：申报书、佐证

材料和汇总表。

联系人：李通晶

联系电话：0935-6975008

- 附件：1. 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书  
2. 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 
3.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文化素质教育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